

中试装置制作安装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1009-2540HOLLYT4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中试装置制作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9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
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试装置制作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试装置制作安装:

(1) 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和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
计的财务报告或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需提供近期财务报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个月
(2025年6月至8月)依法缴纳税收,近三个月(2025年6月至8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社保证明
材料,纳税材料提供银行扣款凭证或完税证明,缴纳社保资料须提供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
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或税务局代收后出具的税种为社保的《完税证明》,复印件加
盖公章,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承诺书。依法无需纳税的投标人须提供无需纳税的证明材
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
诺书原件);

(5)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提供承诺书原件);

(6)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
起),在经营活动中未被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犯罪记
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相关的网站截图证明材料,未被列入上述网站的

投标人须提供不存在上述行为的承诺书，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均未提供则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

（9）投标人应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相关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未被江苏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取消供应商资格，且不得在拒绝再次注册的期限内。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9 09:00到2025-09-26 17:00

获取方式：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采购文件获取时间截止前，先行登录江苏省环保集团数字化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42-11.6.38.162:8081/portal?index=0>）进行供应商身份免费注册，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所需时间。供应商必须在前述时间段内完成注册，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无法完成后续的操作，并且由此导致的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注册成功后，通过如下方式获取磋商文件：（1）关注微信公众号：Hollyitc（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选择招标服务；（2）选择项目1009-2540HOLLYT42并填写正确的供应商信息；（3）上传以下材料：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1 15: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楼开标室；联系人及电话：陆俊华，13813997846。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1 15: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楼开标室；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完成纸质文件递交，否则无法完成后续的操作，并且由此导致的无效响应需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完成纸质文件现场递交至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楼，否则无法完成后续的操作，并且由此导致的无效响应需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七、其他

（1）服务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2) 响应文件份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最高限价：69万元；
- (4) 其他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方经理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中华路50号
联 系 人： 陆俊华 李嘉睿
电 话： 025-5227830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陆俊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